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cean One Holding Ltd.
大洋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76)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
年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乃為較其他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承受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為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載有根據**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規定須提供有關大洋環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資料的詳情，本公司董事(「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於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摘要

-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327.4百萬港元，較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增加約87.6百萬港元或36.5%。
-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約25.0百萬港元，而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純利則約6.7百萬港元。增加主要是由於所賺的收益及毛利增加，且期內概無產生上市開支所致。撇除上市開支，本集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純利為17.2百萬港元，較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純利增加約7.8百萬港元。
-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7港仙。

年度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其與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可比較經審核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收益	4	327,429	239,794
已售貨品成本		(283,917)	(208,387)
毛利		43,512	31,407
其他收入	5	789	112
其他收益(虧損)	6	28	(178)
銷售及分銷成本		(5,953)	(4,408)
行政開支		(7,662)	(5,420)
財務成本	7	(614)	(545)
上市開支		-	(10,567)
除稅前溢利	8	30,100	10,401
稅項	9	(5,147)	(3,747)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24,953	6,654
每股盈利—基本(港仙)	11	8.9	2.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3月31日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8,728	5,780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2,300	–
投資物業		1,474	–
		<u>62,502</u>	<u>5,780</u>
流動資產			
存貨		35,723	32,92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34,739	33,412
已抵押銀行存款		–	1,826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	53,101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853	2,033
		<u>91,315</u>	<u>123,301</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7,602	10,184
應付稅項		1,567	1,428
銀行透支		–	1,705
銀行借款	14	16,232	6,042
融資租賃承擔		119	119
		<u>25,520</u>	<u>19,478</u>
流動資產淨值		<u>65,795</u>	<u>103,82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28,297</u>	<u>109,603</u>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		90	210
遞延稅項負債		21	–
		<u>111</u>	<u>210</u>
資產淨值		<u>128,186</u>	<u>109,393</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2,800	2,800
儲備		125,386	106,593
總權益		<u>128,186</u>	<u>109,393</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大洋環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7年4月18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嘉信控股有限公司(「嘉信」)，嘉信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及由陳建峰先生(「陳先生」)控制。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於年報的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

2.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及呈列基準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上市」)，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進行集團重組(「集團重組」)。集團重組的主要步驟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6月25日的2018年年報附註2。集團重組已於2017年5月29日完成。

集團重組(涉及將本公司、大洋(英屬維爾京群島)控股有限公司(「大洋(英屬維爾京群島)」)及其他投資控股公司留置於大津物產(香港)有限公司(「大津物產」)及陳先生之中)產生的本集團繼續由陳先生控制，並被視為持續經營實體。因此，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已編製以計入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業績、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猶如於集團重組完成後的集團架構於整個期間內或自彼等各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以較短者為準)一直存在。

3.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及有關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的修訂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4年至2016年週期的年度改進的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的修訂	轉讓投資物業

除下文所述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首次應用該準則的累計影響於首次應用日期2018年4月1日確認。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期初累計溢利(或其他權益部分(如適用))中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已選擇僅將該準則追溯至於2018年4月1日尚未完成的合約。因此，若干比較資料未必可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以及相關詮釋編製的比較資料進行比較。

本集團確認來自買賣急凍海鮮產品的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於某一時間點確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的控制權轉移法，來自買賣急凍海鮮產品的收益一般於貨品交付時(即當客戶可直接使用產品且取得有關產品大部分剩餘利益時)確認。本集團於貨品交付至客戶時確認應收款項，因為在款項到期前只須待時間流逝，貨品交付至客戶之時即為享有代價之權利成為無條件之時間點。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呈報金額及／或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相關相應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有關(1)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計量、(2)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3)一般對沖會計法之新規定。

本集團已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之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於2018年4月1日(初始應用日期)尚未終止確認之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的規定(包括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減值)，而尚未對於2018年4月1日已終止確認之工具應用該等規定。於2018年3月31日的賬面金額與於2018年4月1日的賬面金額兩者之差額於期初累計溢利及其他權益部分確認，比較資料不予重列。

由於比較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因此，若干比較資料可能無法用作比較。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

本公司董事根據當日存在的事實及情況審閱及評估本集團於2018年4月1日的金融資產。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概無變動。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減值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式，利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單獨評估。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其他金融資產(主要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虧損撥備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計量，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起並無大幅增加。

於2018年4月1日，由於按照交易對手的過往還款記錄及前瞻性資料，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估計撥備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的估計撥備之間並無重大差異，故並無就累計溢利確認額外信貸虧損撥備。

除上述者外，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2018年4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以及詮釋，且尚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來自買賣急凍海鮮產品的已收或應收款項。收益在貨品的控制權已轉讓時確認，即在貨品已運送至客戶指定的地點時。交付後，客戶可全權酌情決定發貨方式及貨品售價，並承擔貨品報廢及損失之風險。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屬於單一經營分部，專注於急凍海鮮產品進口及批發。該經營分部乃根據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並由本公司執行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檢討的內部管理報告進行識別。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本集團的整體業績，以評估財務表現及分配資源。因此，本集團的營運僅構成一個單一經營分部。除實體範圍資料外，並無呈列該單一分部的進一步分析。

所有銷售合約乃於一年或以下期間進行。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並無披露分配至該等未達成合約的交易價。

收益的分拆資料如下：

來自主要產品的收益

本集團於某一時間點確認的主要產品收益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蟹及魚子類	26,344	12,996
魚類	48,089	34,933
章魚及墨魚類	20,527	10,588
蝦類	96,684	85,241
海產製品類	56,074	37,854
帶子、蠔及北寄貝類	60,032	43,516
其他產品	19,679	14,666
	<u>327,429</u>	<u>239,794</u>

按客戶類別劃分的收益

本集團按客戶類別劃分的收益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急凍海鮮轉售商	307,836	224,705
急凍海鮮餐飲服務供應商	19,593	15,089
	<u>327,429</u>	<u>239,794</u>

地區資料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資料乃根據客戶地區資料呈列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香港	270,845	210,791
澳門	26,588	26,012
中國大陸	22,069	1,791
台灣	7,927	1,200
	<u>327,429</u>	<u>239,794</u>

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位於香港。

5. 其他收入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587	106
租賃收入(包括可省略的支出)	24	–
其他	178	6
	<u>789</u>	<u>112</u>

6. 其他收益(虧損)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匯兌虧損淨額	(192)	(17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220	-
	<u>28</u>	<u>(178)</u>

7. 財務成本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以下各項的利息：		
— 銀行借款	479	498
— 銀行透支	123	35
— 融資租賃	12	12
	<u>614</u>	<u>545</u>

8. 除稅前溢利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董事薪酬	1,566	1,296
其他員工成本	3,399	2,813
其他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8	128
員工成本總額	<u>5,113</u>	<u>4,237</u>
核數師薪酬	1,230	1,13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83,917	208,38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40	1,011
一項投資物業折舊	26	-
有關租賃物業的經營租賃租金		
— 最低租金付款	852	881
— 或然租金(附註)	1,354	329
	<u>2,206</u>	<u>1,210</u>

附註：或然租金指基於每個倉庫內儲存貨品重量按事先釐定費率計算之經營租賃租金。

9. 稅項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稅項開支包括：		
香港利得稅：		
即期稅項	5,153	3,74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27)	105
	<u>5,126</u>	<u>3,853</u>
遞延稅項	21	(106)
	<u>5,147</u>	<u>3,747</u>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草案」)，引進一項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經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憲。於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下，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繳納稅款，而2百萬港元以上之溢利則按16.5%的稅率繳納稅款。

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乃以首2百萬港元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的稅率計算，而2百萬港元以上之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的稅率計算。

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劃一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稅率計算。

10. 股息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派付2018年末期股息每股2.2港仙(2018年：無)	<u>6,160</u>	<u>-</u>

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建議派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2.7港仙(2018年：2.2港仙)，合共7,560,000港元(2018年：6,160,000港元)，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大會上批准。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基於以下數據：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年度利潤)	<u>24,953</u>	<u>6,654</u>
	2019年	2018年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80,000,000</u>	<u>241,452,055</u>

就計算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而言，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假設集團重組及資本化發行(附註15(d)所定義者)於2017年4月1日已生效。

由於兩年內均無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2.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通常授予其貿易客戶的信貸期介乎0至60天。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30天內	20,663	20,023
31至60天	7,570	10,047
61至90天	343	940
90天以上	-	2
	<u>28,576</u>	<u>31,012</u>

13.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貸期介乎0至30日。

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30天內	5,428	6,987
31至60天	586	-
	<u>6,014</u>	<u>6,987</u>

14. 銀行借款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循環貸款	12,000	–
定期貸款	4,232	6,042
	<u>16,232</u>	<u>6,042</u>
浮息借款	<u>16,232</u>	<u>6,042</u>
有抵押	<u>16,232</u>	<u>6,042</u>
應付賬面值*		
一年內	13,687	1,811
一年以上，但兩年內	1,749	1,687
兩年以上，但五年內	796	2,544
列入流動負債的一年內到期的款項**	<u>16,232</u>	<u>6,042</u>

* 到期款項乃基於貸款協議所載計劃還款日期。

** 於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金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及分類為流動負債。

15. 股本

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於2017年4月1日的已發行股本為大津物產的股本。於2019年3月31日及2018年3月31日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的股本為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本公司股本變動情況如下：

	附註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註冊成立日期	(a)	39,000,000	390
法定股本增加	(b)	<u>9,961,000,000</u>	<u>99,610</u>
於2018年3月31日及2019年3月31日		<u>10,00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註冊成立日期	(a)	1	–
於集團重組時發行股份	(c)	1	–
就資本化發行發行股份	(d)	209,999,998	2,100
公開發售及配售時發行股份	(e)	<u>70,000,000</u>	<u>700</u>
於2018年3月31日及2019年3月31日		<u>280,000,000</u>	<u>2,800</u>

附註：

- (a) 於2017年4月18日，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390,000港元，分為39,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其中一股認購人股份以未繳股款方式配發及發行予Kelvin Butler（一名獨立第三方）。於2017年4月18日，Kelvin Butler以零代價將其一股股份轉讓予嘉信。
- (b) 於2017年9月21日，本公司的法定股本透過增設額外9,961,000,000股股份從390,000港元（分為39,000,000股股份）增加至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股股份），有關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當時既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 (c) 於2017年5月29日，本公司向陳先生收購大洋（英屬維爾京群島）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作為代價及交換，本公司按陳先生指示向嘉信配發及發行一股股份，入賬列作繳足，並將嘉信持有的一股股份按面值入賬列作繳足。
- (d) 根據本公司唯一股東於2017年9月21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於2017年10月19日公開發售及配售完成後，本公司獲授權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金額2,099,999.98港元的進賬款額撥充資本，並將該款項用於按面值繳足209,999,998股本公司普通股（「資本化發行」）。
- (e) 就本公司股份於2017年10月19日上市而言，本公司透過公開發售及配售方式以每股1.22港元配發及發行合共70,000,000股新股。

16. 透過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收購資產及負債

於2018年9月27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大洋物業（香港）有限公司（「大洋物業」）與本集團的獨立第三方Dragon Access Holdings Limited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大洋物業收購兆揚置業有限公司（「兆揚」）100%股權，總代價為47,184,000港元。兆揚從事物業控股業務。由於該收購事項並不符合業務合併的定義，故此交易已入賬列作收購資產。

	於收購日期 確認的金額 千港元
所收購附屬公司的可識別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47,176
其他應收款項	16
其他應付款項	(8)
	<hr/>
已收購資產淨值	47,184
	<hr/> <hr/>
已轉讓代價，以下列方式支付：	
已付現金代價	47,184
減：已收購資產淨值	(47,184)
	<hr/>
	-
	<hr/> <hr/>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分析：	
已付現金代價	47,184
	<hr/> <hr/>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一間業務穩健的香港急凍海鮮進口商及批發商，在急凍海鮮進口及批發行業擁有逾16年經驗。我們向逾300個客戶供應各式各樣的急凍海鮮產品超過100個品種，該等客戶主要為急凍海鮮轉售商及急凍海鮮餐飲服務供應商。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純利約25.0百萬港元，而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錄得純利約6.7百萬港元。除去上市開支，本集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純利為17.2百萬港元。董事認為純利增加主要由於年內收益及毛利增加所致。鑒於相比去年同期，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收益穩定增長及毛利率維持穩定，董事對本集團業務前景持審慎樂觀態度。

前景

董事相信，本集團的上市地位提升本集團的企業形象，進一步增強本集團於業內的聲譽，從而有助於維持與現有供應商及客戶的業務關係，以及探索與新供應商及客戶的潛在業務機遇。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為本集團提供財務資源以滿足及達致其業務機遇及策略，進一步鞏固本集團於香港急凍海鮮進口及批發行業的市場地位。

自上市起，本集團與若干新海外供應商訂立銷售代理安排，並將繼續尋求與現有及新的海外供應商訂立更多獨家代理或銷售代理安排，以進一步豐富產品組合及通過出售更廣泛產品組合保持競爭力。按本公司於2017年9月29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述，本集團將繼續努力實現業務目標。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39.8百萬港元增加約36.5%至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27.4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推出新產品(如急凍蟹味魚肉棒、中國加工帶子以及松葉蟹鉗和蟹腳)以及客戶需求暢旺的現有產品(如MAR牌紅蝦、Clearwater牌北寄貝、刺身帶子、烤鰻魚、鱈魚、帝王蟹腳、中國急凍已熟八爪魚及巨型魷魚片)銷量上升。

已售貨品成本

我們的已售貨品成本主要指已售產品的成本，經扣除購貨折扣、付運處理費及運輸成本。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已售貨品成本約為283.9百萬港元，較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08.4百萬港元增加約36.2%，該增加與我們的收益增長大致相同。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約為43.5百萬港元，較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1.4百萬港元增加約38.5%。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約為13.3%，較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3.1%上升約0.2個百分比。毛利及毛利率的增加主要歸功於牡丹蝦、黃糠麵包炸蝦及炸芝麻雞翅等高利潤產品的銷售量增加，以及主要由於我們更頻繁地根據最新市況審核產品價格列表所致。

銷售及分銷成本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成本主要包括倉庫租金、物流及倉庫團隊的員工成本、倉庫水電費、倉庫設施折舊及運輸開支。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約為6.0百萬港元，較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4百萬港元增加約35.0%。本集團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外部倉庫使用增加以及倉庫及物流員工增加。截至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銷售及分銷成本分別佔總收益約1.8%及1.8%。

行政開支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行政及管理人員的員工成本、董事薪酬、核數師薪酬、上市合規開支、辦公室租金及管理費、辦公室水電費、折舊及保險。行政開支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約5.4百萬港元增至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約7.7百萬港元。本集團行政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增加法律及專業費用以應對上市合規工作需要。

上市開支

上市開支包括與上市有關的專業及其他開支。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上市開支約為10.6百萬港元，而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產生上市開支，因上市流程於2017年第三季度完成。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指銀行借款、融資租賃承擔及銀行透支的利息。財務成本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約0.5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約0.6百萬港元。

稅項

截至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稅項開支分別約為5.1百萬港元及3.7百萬港元，增加約1.4百萬港元或37.4%，與估計應課稅溢利增加一致。

年內溢利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約為25.0百萬港元，而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約為6.7百萬港元。增加主要是由於所賺的收益及毛利增加，且期內概無產生上市開支所致。除去上市開支，本集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純利為17.2百萬港元，而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純利則增加約7.8百萬港元。

主要交易完成

於2018年7月27日，本集團訂立臨時協議，以購買一間物業控股公司及包括荃灣白田壩街23-39號長豐工業大廈高座10樓3室連同空調機房以及一個位於一樓的P6號泊車位的物業，總代價為47百萬港元，以加強本集團的倉儲能力，而新處所鄰近現有倉庫設施可確保效益。代價以約25.9百萬港元從股份發售(定義見招股章程)及約21.1百萬港元從本集團本身的營運現金流撥付。賣方為獨立第三方，而代價乃經公平磋商釐定。正式買賣協議於2018年8月31日訂立，而收購事項於2018年9月27日完成。

於2018年7月27日，本集團亦訂立臨時協議，以購買包括兩個位於荃灣白田壩街23-39號長豐工業大廈高座一樓的L7號及L15號貨車泊車位的物業，總代價為5.3百萬港元，以新倉庫處所促進本集團的物流能力。代價透過本集團本身的營運現金流撥付。賣方為獨立第三方，而代價乃經公平磋商釐定。正式買賣協議於2018年8月23日訂立，而收購事項於2018年9月27日完成。

董事認為收購事項條款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而收購事項符合股東及本公司的整體利益。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承擔的包銷費用及其他上市開支)約為63.0百萬港元，將用於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擬定用途。下文載列截至2019年3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使用情況：

	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已動用 千港元	未動用 千港元
加強倉儲能力	29,632	25,866	3,766
提高物流能力	8,376	4,654	3,722
透過訂立獨家代理協議及／或 銷售代理協議拓寬產品組合	21,504	12,902	8,602
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3,494	1,092	2,402
	<u>63,006</u>	<u>44,514</u>	<u>18,492</u>
總計	<u>63,006</u>	<u>44,514</u>	<u>18,492</u>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透過營運所得現金、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及銀行借款，撥付流動資金及資金需求。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20.9百萬港元(2018年3月31日：55.1百萬港元)。

於2019年3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總權益約為128.2百萬港元(2018年3月31日：109.4百萬港元)。同日，本集團總債務(包括銀行透支、銀行借款及融資租賃承擔)約為16.4百萬港元(2018年3月31日：8.1百萬港元)。

於2017年10月19日，本公司透過公開發售及配售按每股1.22港元分別發行21,000,000股及49,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同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3.0百萬港元。董事認為，憑藉股份發售新籌集的資金，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健，足以拓展業務及實現業務目標。

借款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約為16.4百萬港元(2018年3月31日：8.1百萬港元)。本集團的借款主要用於撥付業務所需營運資金需求，而融資租賃承擔用於購買汽車以支持其經營。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銀行借款總額、銀行透支及融資租賃承擔除以總權益乘以100%計算)約為12.8%(2018年3月31日：7.4%)。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除上文所述的主要交易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與於日本、中國及越南等多個海外供應商展開業務，因此若干產品成本或款項以日圓及美元等外幣列值，與收益貨幣(主要為港幣)不同。故此，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

通過採用成本加成定價模式，本集團一般能夠將匯率波動所產生的成本轉嫁予客戶；管理層密切監察有關匯率的變動，以確保外匯風險淨額保持在可接受的水平。董事認為外匯風險並不重大，目前毋須採用任何對沖策略。

財務政策

董事遵循審慎政策，管理本集團現金結餘及維持強健的流動資金，以確保本集團可充分利用未來發展機遇。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已抵押租賃土地及樓宇、投資物業及銀行存款合共約56.1百萬港元(2018年3月31日：5.4百萬港元)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及銀行融資。

或然負債

於2019年3月31日及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承擔

合約承擔主要包括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就租賃辦公室及冷藏倉庫應付租金。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經營租賃承擔約為0.8百萬港元(2018年3月31日：1.7百萬港元)。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經營一個業務分部，即香港急凍海鮮產品進口及批發。

僱員資料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於香港有18名僱員(2018年3月31日：15名)。本集團基於僱員的資格、職位及表現向彼等提供薪酬。向僱員提供的薪酬通常包括薪金、津貼及酌情花紅，亦向僱員提供多種培訓。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及強制性公積金供款)約為5.1百萬港元(2018年3月31日：4.2百萬港元)。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董事會」)知悉於管理及內部程序中擁有良好企業管治之重要性，以達致有效問責制。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以GEM上市規則附錄15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載列之良好企業管治原則為基礎，當中載列有關(其中包括)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組成、董事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職責及薪酬以及與本公司股東保持溝通的事宜。

本公司於2017年10月19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GEM上市。就董事會所深知，除下文所述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段外，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公告日期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董事會將不時檢討並監察本公司之常規，以期維持並改善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

主席與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段，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兼任。

陳建峰先生(「陳先生」)為本集團主席兼行政總裁。鑑於陳先生由2002年起一直參與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事宜，故董事相信由陳先生擔當該兩個職位會確保本集團的領導一致及令本集團的管理、業務發展及整體策略規劃更為有效，符合本集團之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會認為在該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段亦為恰當。從企業管治的角度，董事會乃集體以投票表決方式作出決定，故主席不能壟斷董事會作出表決。董事會認為在現有架構下可維持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之間的職權平衡。董事會應不時審閱架構以確保於有需要時採取適當的行動。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所載之規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守則（「標準守則」）。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至2019年3月31日已遵守標準守則。

此外，本公司亦已採納標準守則條文作為有關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書面指引。該等有關僱員已經及將會遵守標準守則條文。此外，本公司已就披露本公司之內幕消息採納內部監控政策（「內幕消息政策」）。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相關僱員違反標準守則及／或內幕消息政策之事宜。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競爭權益

於上市日期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或控股股東或彼等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亦與本集團並無或可能無任何利益衝突。

合規顧問的權益

經本集團合規顧問創陞融資有限公司（「合規顧問」）確認，除本公司於2017年9月26日與合規顧問所訂立的合規顧問協議外，於2019年3月31日，合規顧問或其董事、僱員或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並無於本集團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中擁有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須知會本公司的任何權益。

報告期後事項

就董事所知，於2019年3月31日之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任何重大事項須予披露。

股息及為派息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建議自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中向截至2019年8月30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2.7港仙。末期股息於2019年9月13日(星期五)派付，惟須在將於2019年7月18日(星期四)舉行之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本公司將於2019年8月29日(星期四)至2019年8月30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概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合資格獲派建議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2019年8月28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便進行登記。

審閱年度業績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同意本公告所載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對本公告作出任何核證。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2017年9月21日成立，並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遵照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以書面形式訂明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主席為蘇玉祺先生。其他成員為李錦運先生及梁偉平博士。審核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刊載於GEM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委任及解僱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資料並就財務申報提供意見以及監督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程序。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業績，並認為有關業績符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19年7月18日(星期四)舉行(「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召開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適時刊發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出席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19年7月15日(星期一)至2019年7月18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概不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股東務請確保所有已填妥的股份轉讓表格連同相關股票不遲於2019年7月12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承董事會命
大洋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陳建峰

香港，2019年5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陳建峰先生及謝春霞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蘇玉祺先生、李錦運先生及梁偉平博士組成。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登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於本公司網站www.oceanoneholding.com刊登。